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斯贝尔”)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26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8月30日，会议如期在深圳市宝安区宝源路F518时尚创意园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三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0人。非关联董事王浩因公务出差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非关联董事王春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谌晓文因公务出差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非关联董事马刚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潭爱主持，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相关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本次关联交易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相关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刘潭爱、谌晓文、游宗杰、刘玮回避了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9 月 11 日，具体内容详见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7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议案及相关公告均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同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8 月 31 日